

稅收征管艺术

主编 徐海林 副主编 冯韶佑 黎君文 陈恩武 王向东 王曼琼 王德超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主 编 徐海林

副主编 冯绍伍 蔡治文 陈尽武 王向东

王曼琼 王德超

编 委 徐海林 冯绍伍 程 丽 秦朝晖

程 军 潘宗超 蔡治文 陈尽武

王向东 王曼琼 王德超

前　　言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与发展，对我国的税收征管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因为，市场经济作为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资源配置的一般方式，其本身并不具有独立的社会属性。但是，一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必须与其基本社会制度相适应。这就决定了我国实行的市场经济，既不可能是所谓的一般市场经济，也不能照搬西方某国的现成模式，它除了具备现代市场经济共同要素外，还必须十分重视政府的宏观管理，通过经济的、法律的手段对其进行必要的调节和引导。税收作为国家经济调控的重要杠杆，在此过程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我国于1994年进行了建国以来规模最大、最彻底的税制改革，初步建立起了税法统一、税负公平、税制简化的税收体制。而税收功能的有效发挥，必须依赖于税收征管的强化。所以，加强对税收征管的研究，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

税收征管属于税务管理的范畴，它是一个过程，是一个由人、时间、空间及各种经济实体和各种经济因素集合而成的综合体。这个过程包括纳税申报、缴纳税款、发票管理、纳税检查和违章处理等内容。因为它有其独立的概念和逻辑体系，它所提供的理论、方法和手段是对税收征管实践活动的经验总结和提炼，并对税收征管活动具有一般的理论指导意义。从这个角度讲，税收征管是一门科学。同时，它又是一门高超的艺术。说它是艺术，是因为完成税收征管活动，不仅需要科学知识及理论的指导，而且更需要税务工作者创造性地把理论和实践有效地结合起来，将理论变为得心应手的工具，并能在具体的税收征管活动中创造性地加以运用。目前，我国税收征管的发展面临着两种彼此相联的抉择：其

一是深化理论研究，构筑具有中国特色的税收征管理论；其二是迅速实现理论向实践的转换、使税收征管成为一种在科学理论指导下的可操作性强的手段和工具、以全面提高我国的税收征管水平，更好地为改革开放服务，为纳税人服务。

自 80 年代以来，我国先后进行了多次税收征管改革，逐步建立起了纳税申报、税务代理、税务稽查三位一体的税收征管理制度。科学、严密、规范的制度需要有高素质的人来执行，并切实贯彻到实处，才能充分发挥作用。遗憾的是，我们在不断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时，却忽视了进行强有力的队伍建设，致使部分税收征管员素质低下，远远适应不了经济发展形势的需要，最终导致税收征管乏力，出现许多漏洞，给国家造成巨大损失。因此，加快税务干部队伍建设的步伐，已成为当务之急。特别是实行市场经济以后，各种经济活动日益频繁，经济关系日趋复杂，在这种情况下，税收征管已不是一种简单的收税活动，它涉及到诸多方面、诸多领域，税收征管员在依据税收规章制度进行征收管理时，必须运用合适的方式，恰当地处理好各种关系，才能达到预期目的。而要做到这一点，没有较高的业务素质，没有较强的应变能力，没有一定的交际技巧是难以想象的。那么，新时期的税收征管员应具备什么样的素质，掌握哪些知识，运用何种技巧，采取什么方法，才能恰如其分地处理好各种关系，出色地完成税收征管工作呢？他们又如何才能具备这些素质，掌握这些知识，学会这些技巧，获得这些方法呢？所以，人们在注重税收征管制度研究的同时，也必须加强对税收征管者的思想、素质及税收征管的方法、技巧等进行研究。这里的税收征管方法不是指税收制度所规定的税收征管的具体操作程序，而是税务管理者利用税收征管制度规定的程序、要求去完成税收征收管理的策略和方式。正是基于这种认识，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小册子。

我们本着开拓创新的精神，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基础上，站在税收征管员的角度，通过大量实例向读者介绍了税收征管的方

法、技巧，并提出了现代税收征管员的素质要求及其培养方法。全书力求语言通俗简洁，表达生动流畅，知识性与可读性兼顾，趣味性与实用性并重，使之既能满足实际税务部门同志的阅读要求，又能作为经济类专业师生和研究人员的参考书。当然，作者这些目标是否达到，只能留待广大读者去评判。同时，由于税收征管艺术是一个崭新的课题，还有很多地方需要探索和研究，加之作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不可能对每一个观点都作出精确定义，书中疏漏、欠缺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赐教。

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参考了一些国内外有关税收征管方法与技巧的报刊书籍，从中吸取了很多养分，得到很多启发，在此谨向这些文章和论著的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

参加本书编写的同志来自于税收理论领域和税收征管一线，他们是：徐海林、冯绍伍、蔡治文、陈尽武、王向东、程军、秦朝晖、潘宗超、王曼琼、王德超。全书由徐海林、冯绍伍总撰定稿。

编者

1995年11月

武汉·武昌

目 录

第一章 税收征管艺术总论	(1)
一、税收征管艺术概述	(1)
二、提出税收征管艺术的客观依据	(14)
三、运用税收征管艺术应处理好的几种关系	(20)
四、提出税收征管艺术的理论基础	(24)
第二章 税收征管员的德才标准	(30)
一、税收征管员加强德才修养的意义	(30)
二、税收征管员的职业素质要求	(31)
三、税务部门的职业道德规范	(40)
四、税收征管员的工作形象设计	(46)
五、税收征管员的能力结构	(47)
第三章 税收征管员的修养艺术	(51)
一、税收征管员提高业务技能的途径	(51)
二、税收征管员加强道德修养的方法	(53)
三、税收征管员的心理调适方法	(64)
四、税收征管员赢得纳税人尊敬的技巧	(70)
第四章 税收征管中的交往艺术	(73)
一、征纳交往的基本原理	(73)
二、税收征管中交往的准备	(77)
三、税收征管中交往的技巧	(85)
四、税收征管员在征纳交往中的心理挫折及排除	(92)
第五章 税收征管中的说理艺术	(95)
一、税收征管中说理的基本要求	(95)

二、税收征管中说理的艺术	(102)
三、税收征管中说理五忌	(111)
第六章 税收征管矛盾的处理艺术	(114)
一、税收征管矛盾的种类	(114)
二、税收征管矛盾的表现形式	(117)
三、处理税收征管矛盾的基本原则	(119)
四、税收征管矛盾的防范方法	(122)
第七章 税收征管中的收税艺术	(138)
一、税收征管员收好税的前提条件	(138)
二、税收征管员收好税的衡量标准	(147)
三、税收征管员收好税的基本方法	(155)
第八章 税收征管中的促产艺术	(160)
一、税收促产的一般原理	(160)
二、税收促产的指导思想	(164)
三、税收促产的项目选择	(167)
四、税收促产的方式比较	(171)
五、税收促产的注意事项	(179)
第九章 税收征管中的稽查艺术	(182)
一、税务稽查的原则	(182)
二、税务稽查的一般技巧	(183)
三、税收举报案件的稽查	(185)
四、税务稽查与税务检察的协作与配合	(189)
五、《孙子兵法》的一些重要思想在税务稽查 中的运用	(190)
六、扁鹊治病的基本原理和思维方式在税务 稽查中的运用	(194)
第十章 税收征管中的反偷漏抗税艺术	(197)
一、偷漏抗税的危害和特征	(197)
二、偷漏抗税的产生和调适对策	(199)

三、侦破偷漏抗税的基本方法	(215)
四、反偷漏税中的自我防卫	(218)
第十一章 税收征管中的领导艺术	(222)
一、领导方法与领导艺术	(222)
二、基层税务领导的角色意识	(227)
三、基层税务领导工作方法与技巧	(230)
四、基层领导如何加强青年税干的行为调控	(238)
五、优化基层税务领导的群体结构	(244)
附录	(248)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248)
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惩治偷税、抗税犯罪的 补充规定	(259)
三、关于办理偷税、抗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 的若干问题的解释	(261)
四、税务行政复议规则	(264)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	(273)
六、税务代理暂行办法(讨论稿)	(279)

第一章 税收征管艺术总论

一、税收征管艺术概述

（一）税收的产生与课税艺术

税收是一个十分古老的财政范畴，其历史同国家一样久远。当国家产生后，为了维持其正常活动，必须耗用大量的资财，这就需要采取适当的方式取得财政收入，于是，税收产生了。国家颁布法令，将社会成员的一部分物质财富转变为国家所有，归国家分配使用。税收的产生总是与税收征纳活动相伴而行的。国家向社会成员征税，社会成员向国家缴税，这种行为是同时发生的双向运动过程，长此以往，就形成了一种固定的模式，这便是税收征纳活动。不论是在税收的雏形阶段还是在税收的成熟时期，也不管是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资本主义国家，还是社会主义国家，都存在税收的征与纳的活动，只是他们的性质和特点不同而已。

税收征纳是矛盾的统一体，双方都以对方的存在为自己存在的条件。没有征，就不存在纳；没有纳，也就无所谓征。双方共存于税收统一体内，失去一方，另一方就不复存在，税收也就不复存在了。因此，税收征纳双方是统一不可分割的，二者共同构成税收的整体运动。但是，税收毕竟是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参与国民收入分配，由于征纳双方所处地位和所获利益的差别，必然使税收征纳充满着矛盾，有时甚至产生尖锐的、

激烈的对立或对抗。例如，物质利益上的冲突，思想观念上的对立，对税收政策理解的分歧，以及具体行动上的失调，等等。如何解决这些矛盾，以达到税收征纳的相对统一，便成为税收决策者必须解决的问题。因为，税收虽来源于社会的劳动产品，但终究归人民负担。“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于是，如何征税，征多少，从税收产生之时起，就引起了众多的社会政治家、精明的经济学家、开明的思想家，乃至文人墨客的关注，并将其上升至关系到兴国安邦的高度来对待，同时，也把它作为一门艺术来研究。

著名经济学家科尔伯特有句名言：“课税的艺术犹如拔鹅毛，既要多拔毛，又要鹅不叫或少叫。”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有不少的有识之士，看到了苛捐重负带给社会经济的严重危害和人民大众的深重灾难，竭力主张轻税，与民休养生息，藏富于民。中国春秋时代的大思想家孟子就曾提出过“薄税敛”的建议。他说：“有布缕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君子用其一，缓其二，用其二而民有殍，用其三而父子离。”唐朝大政治家刘宴也主张轻徭薄赋。他认为，租税的重要原则是课税“之所以取人不怨”，或“官收厚利”而“民不怨”。如果将这种治税思想同 17 世纪法国重商主义理财家柯尔培尔提出的“财政上应寻求收入最多而国民怨言最少的课税方法”相比较，尽管二者所处时代相去甚远，但其基本思想却有异曲同工之妙。自由竞争时期的法国经济学家萨伊，更是一位大声呼吁轻税的资产阶级学者。他对封建国家阻碍经济发展的重税政策深恶痛绝，从发展资本主义经济的立场出发，主张发展生产，鼓励生产性消费，限制政府赋税的规模。他认为，赋税一般都有害于再生产，重税更是如此。那种设法尽量减少课税对人民的损害，厉行节约，不搞竭泽而渔的作法，早已成为统治者最难拥有的美德。为了将赋税对国民和社会再生产所造成的牺牲降至最低限度，他提出了赋税五原则，其中的精髓部分通常被人们概括为三大课税艺术。

其一，税收负担必须适度。在他看来，每位纳税人的消费，不

论是生产性的，还是非生产性的，总要受其收入总额限制。国家征税拿去其收入的一部分，必然会按同一比例减少他的消费规模，进而减少需求和供给。这样，不仅纳税人的享受和生产者的利润要下降，而且国家的收入同样也会减少。所以，他认为重税政策对于统治者来说，无疑是一种自杀政策。最好的赋税政策，就是让国民负担最轻的赋税。

其二，税收负担的分配必须公平。他指出，课税是种负担，当大家一样负担时，每一个人的负担必然最轻。当赋税不公平地归于一个人或一个产业部门负担时，它不但成为直接负担，而且还是间接负担，因为它使那个人或那个产业部门不能按照同等条件与其他部门相竞争。豁免一个产业的税收，往往使其他几个产业破产；在征税上对一个人徇私情，就是对其他所有人的不公正。不公正的税收，既损及个人利益，也损及国家收入。因为那些负担过轻的人，不会要求增加税收；而那些税负过重的人，又很少能够按期足额纳税。这样，国家收入就会在这两方面蒙受损失。

其三，课税必须是确定的，税收制度应当具有规则性，即政府应将税收交纳的数量、日期、方法等，用法律形式明确下来，并且清楚明白地告诉纳税人。税法一经公布，对纳税人和征税者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效力，既不可任意伸缩，也不可模棱两可。

不论是孟子，还是刘宴，萨伊，都无一例外地强调了合理确定税收负担的重要意义。诚然，税收负担是纳税人最为关切的问题，它与每个纳税人的利益紧密相联，由此构成了税收制度的核心环节。税收负担适度与否，是衡量一种税，乃至整个税收制度合理与否的重要尺度。古今中外的税收原则，大都以强调税收负担的公平、适度、合理为宗旨。一国税收制度的首要任务，亦在于从立法原则、政策精神，以及课税对象、税率、纳税环节等方面，合理设计每一种税或每一类纳税人的税收负担。因此，人们通常意义上所称的课税艺术也就是合理地确定纳税人的税收负担的艺术，即既能使国家最大限度取得财政收入，又让纳税人能够

心平气和地接受的技巧。但确定合理的税收负担只解决了政府向纳税人征多少的问题，对政府怎样向纳税人征税，才能把纳税人理念上的税收负担变为政府现实的财政收入，即怎样征的问题却很少涉及。那么，国家究竟该怎样向纳税人征税，才能保证国家在取得财政收入的过程中，整个税收分配活动得以顺利进行呢？这便是税收征管要回答的问题。

（二）税收征管和税收征管艺术

税收征管是税收征收管理活动的简称，它是税务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同税务管理一样，具有两重性：即一方面具有自然属性，另一方面又具有社会属性。

从自然属性看，税收征管是人们税收征管实践的产物，它必然反映着一定的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必须适应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体现在一定历史阶段税收征管所采取的形式、方法和手段均反映着人和物的关系，它们必须与一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要反映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并受到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例如，在当前情况下，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新的科学技术和新兴产业部门不断涌现，经济和社会的管理日趋复杂，因而在税收征管上也就要求采用现代化的管理技术和科学的组织管理方法，以达到有效征管的目的。因此，从自然属性上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税收征管与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经济条件下的税收征管并无本质区别，而是存在着共同之处。当前，西方发达国家在税务管理中运用电子计算机技术实行现代化管理，这些都可作为我们的借鉴。毫无疑问，在总结我国税收征管经验的基础上，积极吸收国外先进的管理技术、管理方法，使我国税收征管向反映信息化、手段现代化、人员专业化、制度法规化方向发展，必将大大提高我国税收征管水平，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蓬勃发展的需要。从税收征管的社会属性来看，由于税收既是一个历史范畴，也是一个分配范畴，它体现一定的生产关系，所以税收征管活动也具有社会属性的一面。在税收分配过程中，不

不仅要处理人与物的关系，还要处理社会产品分配中大量的人与人的关系。在任何社会形态下，税收征管总是和一定的生产关系相联系，并体现着一定生产关系的。社会主义税收征管也是如此，它体现着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体现着社会主义社会产品的分配关系。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国家在税收征管活动中，都直接涉及到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各个部门之间的经济利益分配关系，这些关系错综复杂，客观上要求税收征管按照社会主义经济利益原则进行正确处理，这样，才有利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巩固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只有从税收征管的两重性去把握、理解税收征管，才能真正解决税收分配活动中怎样征税的问题。在现阶段到底该怎样征税呢？一方面，它需要国家围绕税收的实现和充分发挥作用这个核心，按照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质、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的客观规律的要求，去研究适合我国国情的税收征管理论，征管手段和征管方法，制定相应的税收法律、法规，用法律形式固定征纳关系，使之法律化、规范化，并建立必要的税收征管理制度，设置一定的税收征管机构和完整的税收征管体系等强力机制，对征纳税的主体、对象、时间、地点、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为税收征管活动的顺利进行提供制度依据和法律保证。另一方面，也要求每个税收管理者采取适当的工作方法，按照这些具体规定，向纳税人征收税款，既能足额高效地将税款收缴归库，又能保持和谐的税收征纳关系。前者从税收征管的自然属性角度回答了怎样征税的问题。我国多年来就开始注意这个问题，并围绕它作了大量工作。早在1985年，国家税务局就提出了建设科学、严密的税收征管体系的目标。1987年对税收征管体系的内涵明确为：健全的征管法规，严密的征管理制度，规范化的征管规程，现代化的征管手段，严密的监控网络和训练有素的征管干部等六个要素的最佳组合。经过几年的探索和努力，我国税收征管已步入法治的轨道。1992年9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

十七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自1993年1月1日起施行。这是新中国成立40多年来制定的第一部统一的税收征收管理法，是我国税收法制建设取得的一个重大成果，是几十年税收征管改革和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它对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同时，在征管模式等建设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后者从税收征管的社会属性角度回答了怎样征税的问题。由于人们对税收征管认识上的误差，长期以来，只强调对前者的建设，却忽视了对后者的研究，致使在税收实际征管过程中要么因为税务人员方法简单，要么因为税务人员态度粗暴，要么因为税务人员用语不周，使征纳矛盾激化，发生了许多不该发生的事件，在社会上造成不好的影响，损害了税务部门的形象。如果说加强税收征管体系建设有助于提高税收征管的经济效益，研究它是一门学问，那么加强对协调征管过程中各方面的关系的方法的研究，则有助于提高税收征管的社会效益。研究它又是一门高超的艺术，即税收征管的艺术，因为方法的获取和灵活自如的运用，既是实践的经验积淀，又是智慧的集中体现。从某种意义上讲，研究后者比前者更重要。因为只有恰如其分地处理好各种关系，才能保证税收任务的圆满完成，才能有效地调整社会各集团间的利益，才能在维持社会安定团结的基础上，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来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那么，什么是税收征管艺术呢？所谓税收征管艺术，是税收征管员依据税收征管制度、法规的具体要求，运用经济的、心理的、政治的和公共关系的知识和手段，以取得纳税人及其他有关方面的合作和支持、理解，顺利地完成税收征管任务的过程中采取的思想、策略的总称，即税收征管活动中科学有效的工作方法的总称。税收征管艺术所要解决的中心问题是如何运用合适的方法，按照一定步骤，恰当地处理好税收征管过程中的各种关系。

整个税收实务所涉及的关系概括起来有四种类型：

1. 征纳关系

即税务部门代表国家意志向纳税人征税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种相互关系。税收征纳关系具有如下特征：其一，税收征纳关系是指基层税务机关这样一个组织机构与纳税单位和个人之间所发生的一种公共关系，而不是个人与个人之间的人际关系。其二，税收征纳关系，作为一种部门公共关系，明显区别于其他公共关系。税收征纳关系以利益分配关系为纽带，具有物质利益的直接冲突性；税收征纳关系体现国家的意志，带有强制性。其三，税收征纳关系是指基层税务机关在税收征管活动与纳税单位和个人所发生的社会关系，即税收政策、税收制度所反映的税收与经济的分配关系，而不是一种经济关系。其四，税收征纳关系属于税收征收管理范畴。离开了税收征纳关系，税收征管工作就不复存在和无法进行；而脱离了税收征管，也就不可能建立真正正常、密切、协调的税收征纳关系，甚至还影响和制约税收工作的开展。

2. 领导关系

税收工作体现着税务系统内部的垂直领导关系，又体现着同级人民政府的块块领导关系，这就构成了条块结合具有领导性质的税务公共关系的内容。其一，税务部门应认真贯彻和执行所有上级税务机关和同级地方政府的方针政策，并积极地支持其工作。其二，税务部门应坚持税收工作的系统内部垂直领导为主的原则，正确处理国家与地方、宏观与微观的关系，既维护税法的严肃性和统一性，又保证在国家宏观经济不受侵蚀的前提下，促进地方微观经济搞活。

3. 内部关系

税务内部关系包括系统内部垂直领导关系和部门内部自身关系两方面。这类关系主要体现为上传下达的畅通和税务人、财、物管理的协调性与周密性。

4. 部门关系

即以协调社会部门对税收工作理解与支持为内容的税务公共

关系。当前，我国公民的税收法制观念还较淡薄，偷、漏、抗税事件屡屡发生，光靠税务部门孤军奋战，难以达到税收的应收尽收之目的，税务部门必须积极主动地与党、政、工、青和财政、银行、工商、审计、公安、司法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介进行协调与沟通，取得他们对税收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四类关系中，与税收征管活动有直接的、紧密的联系的有征纳关系和基层税务机关的内部关系，其涉及到的主要当事人分别为税务征管人员和基层税务机关的领导。因此，掌握和运用税收征管艺术的目的，对税务征管人员而言，是协调好税收征纳关系，有效地完成各项税收征管任务；对基层税务机关的领导而言，则是处理好与部下的关系，恰当地把每一个部下安排到最适合的工作岗位上去，并在日常活动中，运用一定的领导方法和技巧，调动部下的积极性，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有序高效地组织和实施税收征管，达到预期的管理目标。

（三）税收征管艺术的内涵和特征

税收征管艺术的核心目标是向税收征管人员提供一种思想方法和谋略，使其能恰当地处理税收征管过程中诸多复杂关系，在和谐协调的气氛中顺利而有效地完成税收征管任务。税收征管人员要做到这一点，必须掌握和运用一定的方法和技巧，去与纳税人接近、交往、沟通，最终赢得纳税人的信任和理解，建立良好的税收征纳关系。而与纳税人打交道是一个复杂多变的过程，不是每个税收征管员都能轻而易举地做好并达到理想效果的。

税收征管员要赢得纳税人的信任，则必须树立良好的职业形象，为此就应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过硬的职业道德，即有公仆意识，全心全意为纳税人服务；廉洁公正，依法治税；踏实肯干，说实话，办实事，讲实效；具有超前胆略，工作上不等不靠，雷厉风行；具有开拓精神，能根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懂政策，能严格按照各项政策方针办事；等等。

税收征管员要和纳税人交往，则必须具备相当的知识能力，学

会运用管理学、行政学知识，研究有关税收征纳关系及其决策过程；运用社会学和心理学知识，研究纳税人的民情风俗、社交礼仪以及纳税心理；应用政治学和传播学的方法，研究税收政策的宣传，以及纳税人对税务机关舆论的形成和作用，等等。

税收征管员要正确计征税款，则必须具备一定的业务知识：通晓税收、会计知识，熟练进行业务操作；当出现纳税人偷漏税款时，应掌握一定的查帐方法与技巧，抓住线索，找出问题，堵塞漏洞，等等。

税收征管艺术正是基于上述原因，从加强税务人员自身修养出发，重点研究了以下内容：其一，税收征管员应具备的政治思想素质、业务水平、能力结构和工作方法与技巧；其二，税务人员如何才能具备这些素质，掌握这些方法和技巧。具体地讲，税收征管艺术包括了税收征管员的德才标准和拒贿保廉、秉公执法、与纳税人交往、税法宣传、税务促产、税收稽查的方法、技巧等内容。

税收征管艺术介绍的是税收征管中的工作方法，它以感情投资和说理服人作为基本思想。在税收征管中注意感情投资和说理服人是符合我国的现实国情的。这是因为，由于历史的原因和现实人们认识上的反差乃至错位，使我国社会主义税收蒙受了一些不白之冤。群众对税收的理解还不深，某些人心理上还有抵触情绪，税企关系也没有达到融洽程度。因此，要正本清源，恢复税收的本来面目，使每个公民思想上升到“纳税和死亡同样不可避免”的境界，税务人员还必须做大量的艰苦细致的、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的工作，包括循循善诱的语言疏导和孜孜不倦的行为感化。税收征管工作施之以感情投资既是税收征管员职业道德修养的表现，也是税务部门行风建设的需要。在征管实践中，税务干部亲切和蔼的言谈，彬彬有礼的行为，热情周到的服务，优质高效的工作，落落大方的仪表，都是新型税风的展示，都将对纳税人形成强烈的感染力和感召力，使其感受到自己履行的义务被社会所